

Disclosure

D18

证券代码:000901 股票简称:航天科技 编号:2008-临010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31,684,605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5月26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4月17日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获得流权对流通股股东进行对价安排,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2.9股。以2006年4月24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4月25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承诺:自取得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上述禁售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航天科技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24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严格遵守了承诺事项。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31,684,605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5月26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52,410,544	-26,218,103	26,192,441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5,466,502	-5,466,502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7,877,046	-31,684,605	26,192,44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163,882,952	31,684,605	195,567,55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63,882,952	31,684,605	195,567,557
	股份总数	221,759,998	0	221,759,998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出具核查意见: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国家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相关规定;

2.上述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违反股改承诺的行为;

3.上述限售股持有人出售所持股票不涉及额外的国资和外资管理程序,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因此,保荐机构认为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述限售股持有人所持的31,684,605股限售流通股自2008年4月25日起已经具备了上市流通的资格。

七、其他事项

1.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垫付对价情形及偿还对价情况;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同时公司亦不存在对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3.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在限售股解除限售后六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5%及以上解除限售流通股计划,并同时做出承诺如下:如果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股份,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4.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均知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并承诺遵循《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办理有关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事宜。

八、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846 股票名称:同济科技 编号:临2008-014号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五次(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五次(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22日上午9时在上海中山北二路1121号同济科技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7人,所持(或代表)股份64,462,7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1810%。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洁民先生主持。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八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逐项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票数为64,462,254票,其中64,436,028票赞成、0票反对、26,226票弃权,赞成率为99.9594%。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票数为64,462,254票,其中64,436,028票赞成、780票反对、25,446票弃权,赞成率为99.9594%,同意2008年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5.4亿元。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票数为64,462,254票,其中64,461,474票赞成、0票反对、780票弃权,赞成率为99.9988%,同意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65万元。

8.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票数为64,462,254票,其中64,461,474票赞成、260票反对、520票弃权,赞成率为99.9988%,选举产生柴德平先生为公司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天寅律师事务所李颖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议案披露情况

公司于2008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08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全部议案材料。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2.上海天寅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次(2007年度)股东大会
2008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天马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4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08年5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08年5月28日召开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08年5月28日(星期三)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5月27日—5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5月27日下午3:00至2008年5月28日下午3:00的时间段。

(二)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21日(星期三)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杭州市石祥路208号)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8年5月21日(星期三)。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在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议题: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1)发行方式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发行数量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6)锁定期安排

(7)上市地点

(8)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①增资成都天马铁路轴承有限公司实施年产1万套精密风力发电机轴承技术改造项目

②增资齐重数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高档重型数控机床产业化基地项目

(9)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10)决议有效期

4.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5.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2008年5月24日至5月25日每天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到本公司董秘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

以抵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址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石祥路208号

邮编:310019 传真号码:0571-88029872

(3)登记时间:2008年5月24日至25日

(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22 天马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